

香港稅務 簡報

2022年10月28日

2022年第14期

政府今天公佈了關於擬議優化的外地收入豁免徵稅機制（「FSIE機制」）的立法議案

2022年6月，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庫局」）發佈了一份諮詢文件，建議優化香港的FSIE機制（「諮詢文件」）。該諮詢文件概述了需要進行的優化，以回應歐盟（EU）對在香港沒有實質經濟業務的實體所產生的某些被動收入的雙重不徵稅風險的關注。

此後，我們徵求了持份者對該問題的意見，然後就諮詢文件向財庫局提交了一份詳細的意見。

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宣佈《2022年稅務（修訂）（指明外地收入徵稅）條例草案》（「條例草案」）¹今天刊憲。如果立法會通過了條例草案，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將於2023年1月1日生效（這是歐盟向香港提供的最後期限，如果不充分回應，香港可能被列入黑名單）。

1. 條例草案請見以下鏈結：

<https://www.gld.gov.hk/egazette/pdf/20222643/cs32022264319.pdf>

我們早前發布的香港稅務簡報，討論諮詢文件中概述的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可點擊以下鏈結下載：

https://www.ey.com/en_cn/hong-kong-tax-alerts/proposal-to-refine-hong-kongs-foreign-source-income-exemption-regime-for-passive-income

https://www.ey.com/en_cn/hong-kong-tax-alerts/proposed-refined-foreign-source-income-exemption-regime

https://www.ey.com/en_cn/hong-kong-tax-alerts/proposed-refined-foreign-source-income-exemption-regime-part-two

與諮詢文件中建議的制度相比，條例草案中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包含了幾個主要的改進，包括：

1

在股息和處置收益的持股免稅機制中，被投資公司所得的收入中不超過50%須是被動收入，現在則改為要求被投資公司須在緊接累算有關收入前至少被持有12個月。

2

受規管財務實體（即保險業人、認可機構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經營任何受規管活動的實體）得自於其經營受規管業務的利息、股息及處置收益；以及受惠於《稅務條例》下稅務優惠措施的納稅人（例如，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合資格船舶出租人）將排除在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外。

3

在香港的認可基金及根據離岸基金豁免或統一基金豁免制度獲豁免徵稅的投資基金及其特殊目的公司為豁免實體，可排除在擬議優化的FSIE機制外。其他投資基金不受擬議優化的FSIE機制約束的豁免實體須符合某些條件，包括其部分投資者互相沒有關連及其基金經理受基金設立地的規管制度所規管。

4

「純股權持有實體」現在的定義為「僅持有其他實體中的股權權益；及僅賺取股息；處置收益；及取得、持有或出售上述股權權益所附帶的收入」。這有別於諮詢文件中所採用的定義「那些主要功能為收購和持有公司的股份或股本權益，並只賺取與股份或股本權益相關的股息和處置收益的公司」。因此，向被投資公司提供貸款的控股公司或許未能符合條例草案下「純股權持有實體」的定義，因而經濟實質要求不可獲放寬。

5

在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下徵稅的股息，納稅人可就從中支付股息的利潤的外地稅款，在香港申請單邊稅收抵免。就單邊稅收抵免而言，所支付的相關外地稅款可以追溯到投資控股結構的五個層級，惟接收方須直接或間接持有獲得相關利潤的被投資實體至少10%的股份。為了以一致的方式處理與全面性避免雙重徵稅協定/安排（「全面性協定/安排」）稅務管轄區所繳外地稅款的稅收抵免事宜，在全面性協定稅務管轄區就基礎利潤（股息從此等利潤中支付）須繳付的稅款亦可獲容許用作抵免根據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就有關收入而在香港須繳付的稅款。

6

雖然股息一詞沒有定義，但可理解為只包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分配，不包括其他各種實體的分配，如普通合夥。

7

處置收益被定義為得自出售某實體的股權權益（合夥權益除外）的任何收益或利潤。

8

知識產權收入被定義為只包括使用知識產權的收入，因此不包括處置知識產權的收益；以及

9

條例草案中現在有條款允許抵銷就產生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下須課稅的範圍內收入所招致的損失或營運開支，包括稅務折舊（或結餘課稅）。

我們歡迎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外的優化，其中很多建議已在我們提交給財庫局的文件中提出。這些改進應能提高香港相對於區內競爭對手在稅制方面的競爭力。

在幫助納稅人遵守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方面，我們也歡迎稅務局(i) 設立專責小組提供技術支援，並回應納稅人的詢問；(ii) 發佈特別指引及行政指引，並輔以特定行業的示例²；(iii) 在條例草案通過成為法律之前，採取臨時措施，根據納稅人的申請，免費提供局長的意見，裁定根據納稅人的運作模式，是否符合建議優化的FSIE機制下的經濟實質要求。

我們將在下一期的香港稅務簡報提供對條例草案及稅務局公佈的指引及示例的詳細分析。同時，客戶如果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或意見，可以聯繫你的稅務顧問。

2. 稅務局將會在其網站發佈指引

香港辦事處

李舜兒 · 香港及澳門區主管合夥人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852 2846 9888 Fax: +852 2868 4432

其他行業				金融服務			
鄭傑燊 香港及澳門區稅務主管合夥人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何耀波 香港稅務主管合夥人 +852 2849 9564 paul.ho@hk.ey.com			
企業稅諮詢服務 / 全球合規及報告服務				企業稅諮詢服務 / 全球合規及報告服務			
香港稅務服務				香港稅務服務			
鄭傑燊 +852 2846 9066 wilson.cheng@hk.ey.com		何淑芬 +852 2846 9065 tracy.ho@hk.ey.com		甘鳳儀 +852 2846 9755 jennifer.kam@hk.ey.com			
梁美儀 +852 2629 3089 may.leung@hk.ey.com		馬文珊 +852 2849 9391 ada.ma@hk.ey.com		譚志雄 +852 2629 3752 ricky.tam@hk.ey.com			
鄧卓敏 +852 2846 9889 grace.tang@hk.ey.com		王文暉 +852 2849 9175 karina.wong@hk.ey.com		黃偉良 +852 2849 9165 leo.wong@hk.ey.com			
陳楚凡 (家族辦公室) +852 2846 9688 joy.chen@hk.ey.com							
中國稅務服務				中國稅務服務			
陳雙榮 +852 2629 3828 ivan.chan@hk.ey.com		張蘋頌 +852 2849 9356 loraine.cheung@hk.ey.com		范家珩 +852 2849 9278 sam.fan@hk.ey.com			
黎頌喜 +852 2629 3188 becky.lai@hk.ey.com		劉昭華 +852 2629 3788 carol.liu@hk.ey.com					
薪酬營運服務		會計合規及報告服務					
胡文浩 +852 3752 4885 vincent-wh.hu@hk.ey.com		王明輝 +86 21 2228 5808 ernest.wong@cn.ey.com		馮韻 +852 2846 9735 cecilia.feng@hk.ey.com			
國際稅務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國際稅務諮詢服務		轉讓定價諮詢服務					
俞玉茵 +852 2846 9710 jo-an.yee@hk.ey.com		艾善潔 +852 2629 3989 sangeeth.aiyappa@hk.ey.com		李偉達 +852 2629 3938 martin.richter@hk.ey.com			
韋偉 +852 2629 3941 kenny.wei@hk.ey.com							
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陳子恒 +852 2629 3228 david.chan@hk.ey.com		許津瑜 +852 2629 3836 jane.hui@hk.ey.com		林宇衡 +852 2846 9946 eric-yh.lam@hk.ey.com			
人力資本服務							
蔡智輝 +852 2629 3813 robin.choi@hk.ey.com		Mary Chua +852 2849 9448 mary.chua@hk.ey.com		李寶文 +852 2629 3664 christina.li@hk.ey.com			
李海強 +852 2629 3318 albert.lee@hk.ey.com		鄭添之 +852 2515 4168 jeff.tk.tang@hk.ey.com		鄭添之 +852 2515 4168 jeff.tk.tang@hk.ey.com			
亞太區稅務中心							
稅務科技服務			國際稅務及併購重組稅務諮詢服務		間接稅		
霍環彤 +852 2629 3709 agnes.fok@hk.ey.com			美國稅服務		Shubhendu Misra +852 2232 6578 shubhendu.misra@hk.ey.com		
羅達迪 +852 2629 3291 robert.hardesty@hk.ey.com			傑利頓 +852 3471 2783 jeremy.litton@hk.ey.com		駱仲春 +852 2629 3866 peggy.lok@hk.ey.com		
李海強 +852 2629 3318 albert.lee@hk.ey.com			趙燁 +852 2515 4148 winona.zhao1@hk.ey.com		王安竹 +852 2629 3556 andy.p.winthrop@hk.ey.com		
運營效能優化服務						財務與稅務運營	
鍾艾芳 +852 3758 5902 alice.chung@hk.ey.com			Edvard Rinck +852 9736 3038 edvard.rinck@hk.ey.com		Tracey Kuuskoski +852 2675 2842 tracey.kuuskoski@hk.ey.com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致力說明客戶、員工及社會各界創造長期價值，同時在資本市場建立信任。安永堅持創新與技術投入，通過一體化的高品質服務，說明客戶把握市場脈搏和機遇，加速升級轉型。

在審計、諮詢、戰略、稅務與交易的專業服務領域，安永團隊對當前最複雜迫切的挑戰，提出更好的問題，從而發掘創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均為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如需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在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請瀏覽 ey.com/privacy。

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

關於安永的稅務服務

企業要獲得成功，業務必須有穩健的基礎，並持續實現增長。安永堅信主動盡責地管理稅務責任可對貴公司的成功起到重要作用。因此，不論貴公司的業務在何處，不論貴公司需要何種稅務服務，我們在150多個國家的50,000名稅務專業人員都能夠為貴公司提供適當的專業知識、商務經驗、一致的工作方法和堅定不移地作出提供優質服務的承諾。

© 2022 安永稅務及諮詢有限公司。版權所有。APAC no. 03015845
ED None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制，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china



關注安永微信公眾號
掃描二維碼 (QR code),
獲取最新資訊。